

# 广东省政府采购 服务类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12083

项目编号：440001-2021-12083

项目名称：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代理机构：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广东省水利厅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12083

项目编号：440001-2021-1208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800,000.00元

#### 2.内容及包组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组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包组预算金额：3,8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水利管理服务	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1(项)	详见第二章	3,800,000.00	否

本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通过验收止。

### 二.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无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投标人须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发改令第9号）要求,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备案专业和服务范围需包括水利水电专业。

**三.投标报名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供应商访问并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的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报名。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投标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的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报名后，获取招标文件。

**五.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gdhhgroup.com>）。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水利厅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16号

联系方式：020-383565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01号三楼315

联系方式：020-3893733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工

电话：020-38937330

4.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832999

代理机构：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 一、有关说明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三)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四) 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二、项目一览表

#####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要求	采购预算（元）
1	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2021年12月底前提交初步技术服务成果，2022年12月底前提交正式成果。	暂按人民币叁佰捌拾万元计（最终以省财政厅审定金额为准）

##### 2、项目背景

粤东地区地处我省东部，泛指潮汕地区，包括汕头市、揭阳市、汕尾市和潮州市四市。粤东地区经济发展速度较快，人口密集，人均水资源量仅为1000m<sup>3</sup>，低于全省人均水资源量1600m<sup>3</sup>，属用水紧张地区。同时粤东地区水资源分布不均，各地用水矛盾突出。针对粤东地区水资源存在的问题，我省在2008年编制全省流域规划时，专题研究并编制了《广东省粤东地区供水规划》，重点统筹该区域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布局。近年来，我省陆续推进实施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惠来县中东部供水、汕头市潮阳引韩供水、揭阳市引韩供水、潮州市引韩济饶供水等一批节水供水工程。这些工程的实施，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水资源利用效率，初步缓解了粤东局部地区资源型缺水问题。然而粤东地区部分区域，尤其是西部地区普宁市西南片、陆丰市三甲地区、汕尾城区、海丰县等地区的用水矛盾日益突出，龙潭水库、龙颈水库、公平水库等优质水资源的用水争端日趋严峻；同时，练江、枫江（榕江）等流域水环境容量不足，部分河流甚至基本丧失了自净能力，迫切需要引入活水，增加河道生态水量，逐步恢复河流自我修复能力。因此，亟需对原有水资源工程布局进行优化调整，以解决粤东地区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优质水资源、优良水环境等美好生活需要和水资源、水环境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

为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两会”的部署要求，2017年3月21日下午，马兴瑞省长在汕头市主持召开了粤东西北（东片）振兴发展工作现场办公会，提出要着重研究解决粤东地区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问题。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三角、粤东西北现场办公会议定事项督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7〕106号）的文件精神和督查方案，粤东西北工作现场办公会议定事项清单第103项指出推进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工作。2020年6月，在省委办公厅《抓好项目建设、生态管控、干部人才——对沿海经济带粤东四市的调研思考》中提出“水源问题很可能成为未来粤东发展的重要制约。……要把粤东水源保障问题作为一个整体来统筹规划，在推进榕江水环境改善和练江综合治理的同时，尤其要加强韩江水质保护，决不能把赖以生存的水源搞坏了。”因此，开展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工作，对于有效解决粤东地区水资源问题、全面提升区域水资源保障能力是十分必要和紧迫的。

##### 三、规划范围和规划水平年

本次规划所指的粤东地区包括汕头市、揭阳市、汕尾市、潮州市和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以上区域是重点规划范围，涉及土地面积15476km<sup>2</sup>。由于榕江和韩江流域面积较广，为统筹解决流域水资源问题，丰顺县榕江片893km<sup>2</sup>纳入本次的规划范围。

现状水平年：2020年

近期水平年：2025年

远期水平年：2035年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通过验收止。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25%，合同价采用分期支付，以落实的财政资金为支付额度 2期：支付比例25%，合同价采用分期支付，以落实的财政资金为支付额度 3期：支付比例25%，合同价采用分期支付，以落实的财政资金为支付额度 4期：支付比例25%，合同价采用分期支付，以落实的财政资金为支付额度
验收要求	1期：1. 验收依据 依据本项目的合同及双方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文件。 2. 验收要求 投标人须按采购人规定的验收管理规范及指引申请验收。 本项目服务内容已完成且提交服务成果，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项目验收专家评审会，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即视为该项目的服务内容通过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权重 %	中小企业采 购预留份额	所属 行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		其他水利 管理服务	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 源综合规划编制	项	1. 0 0	3,800,000. 00	3,800,000. 00	10 0.0	否	-	详见附 表一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四、工作任务</p> <p>1. 水资源及其开发利用现状评价</p> <p>调查分析供水基础设施情况，特别是粤东灌区、引韩工程以及龙潭水库、龙颈水库和公平水库等工程的实施或运行情况，调查评价供水量和用水量情况，进行用水效率与节水潜力分析，统计分析粤东地区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对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及存在问题进行分析评价，分析水文生态情势变化情况，分析人为因素的影响，最后对用水模式、用水量变化趋势、用水效率、节水水平、水源结构及水资源管理等方面进行评价。</p>

## 2. 需水预测

根据降水和来水条件、现状年用水，确定基准年需水量；并分析规划水平年社会经济发展指标和用水指标，确定规划水平年的工业、生活和农业用水量及河道外生态环境需水量；对比《广东省粤东地区供水规划报告》等成果，进行河道外需水预测成果及合理性分析，按照保护河湖生态环境的实际需求，统筹分析提出本次规划河道内用水和河道外用水需求。

## 3. 供水预测

计算基准年多年平均和不同保证率地表水、外调水、地下水和其他水源的可供水量，分析地表水开发利用潜力及其分布状况，进行地下水可供水量计算，并考虑节水措施对地下水补给的影响，并预测其它水源的可供水量，对比分析规划供水工程实施情况多组供水方案，预测可供水量。

## 4. 节约用水方案制订及评价

以农业、工业和城镇生活等用水行业为重点，制订节约用水方案并落实节水措施。参考《广东省节约用水办法》，根据粤东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布局、水资源条件、承载能力和节水水平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对水资源高效利用的要求，选择确定适合当地的用水模式及节水措施，制订节水方案。

参考《大中型水资源开发利用建设项目节水评价篇章编制指南》要求，结合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特点和经济社会发展条件，提出切实可行的节水目标和指标。从需水预测合理性、可供水量预测合理性、缺水状况分析、水资源配置方案合理性等方面，提出的水资源配置方案进行节水符合性分析。从水源方案、输水环节、工程总体布局等方面，分析节水的符合性，并从节水角度分析评价工程规模的合理性。从建设项目节水措施三同时要求、监控计量设施方案设计、水价形成机制等方面提出节水保障措施。进行节水效果评价，提出主要评价结论与建议。

## 5. 水资源供需分析

结合粤东灌区、引韩工程以及龙潭水库、龙颈水库和公平水库等工程的实施或运行情况，进行粤东地区基准年多年平均和不同保证率的供需平衡分析，分析和评价现状缺水情况，缺水地区及其分布、缺水时段与持续时间、缺水程度及其影响；根据规划水平年需水预测和供水预测成果组合成多组方案，进行方案分析；根据基本方案的缺水量及分布情况，采取需水预测推荐方案，并根据规划新建工程的可供水量成果，进行供需平衡分析，综合对比分析水资源利用效率高、生态环境影响小、供水保障程度高、经济技术合理可行、协调难度小的方案作为推荐方案。

在全面调查、分析粤东地区水资源总量及供用水现状、水环境状况的基础上，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对水资源的要求，科学合理测算生产、生活和生态需水量，进行粤东地区当地水资源供需平衡分析，确定缺水量；在此基础上分析区域间调配水量，分析调出流域在满足本流域各水平年各行业需水要求的前提下的可调水量。

## 6. 水资源配置

根据粤东地区区域和流域间的水资源问题与条件，明确不同区域水资源配置的方向和重点，确定水资源配置总体布局；确定汕头、揭阳、汕尾和潮州各市水资源配置布局，制订供水水源调配和区域内水量分配方案，重点分析现状布置和规划布局，以及存在的问题。

制定区域水资源配置方案，进行不同水源供水量的调配；以粤东地区现状及本地水资源供需平衡为基础，分析各市之间和流域之间的水资源调配，合理确定区域间调配水量；在区域平衡的基础，重点解析区域用水矛盾和争端等遗留问题；协调平衡区域供用水量与用水总量控制要求，评价供用水量配置的合理性。

分析跨流域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合理确定粤东地区水资源规划的开发任务和合理的工程规模，比选水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提出调水水源、调水线路方案；在此基础上，分析跨流域水资源配置工程方案的实施效果及影响，完善粤东地区水资源规划综合保障方案，形成粤东地区水资源配置方案与当地水资源配置工程相结合的水资源保障体系。

1

### 7. 节水与供水方案

按照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原则，在用水模式、节水潜力分析的基础上，合理确定节水发展目标和优选适用的节水技术模式，拟订不同节水目标与指标下的节水方案。从经济合理、技术可行、节水效果显著，边际成本小等方面，进行节水方案比选，提出节水推荐方案。

在保护生态环境和实行用水总量控制制度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基本生态环境用水保障、水资源有序开发，以及水源置换与应急水源建设等方面，以提高供水能力与供水保证率为核心，制订供水保障方案。

制订应急供水保障能力建设方案（如发生河道、水库等水源地污染事件），包括安排应急备用水源，完善供水配套工程及连通工程建设，提高监测、预警、预报和应急调度与调配能力。

### 8. 水资源保护

根据城乡饮用水源地的现状与存在的主要问题，制订饮用水源地保护的对策措施。

在满足河道内基本生态环境用水需求的基础上，拟定河湖生态环境用水配置方案和河湖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方案。

根据水资源配置有关地下水开发利用与保护的总体安排，以及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要求，确定地下水保护目标，提出不同区域地下水保护和修复方案及对策措施。

### 9. 规划实施效果与环境影响评价

综合评估规划实施后可达到的经济、社会、生态环境的预期效果及效益、包括：规划水平年社会经济用水保障程度及经济社会效益；规划水平年主要用水指标及提高用水效率的效益；规划水平年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的效果及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效益；规划实施后对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提高水资源承载能力的作用；规划实施后对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提高水资源科学管理水平的作用等。



预测与评价实施规划对水文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环境、土地资源和社会环境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综合分析论证规划方案的合理性。根据规划方案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结合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要求，提出减免不利影响的对策措施，拟订环境监测和跟踪评价计划。

#### 10. 水资源管理及规划保障措施

以建立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为核心，包括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责任和考核制度，结合流域和区域特点，提出健全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框架体系、安排以及用水总量控制要求。

提出规划实施的组织保障措施；规划实施的投入保障措施制度建设与管理能力建设等方面的保障措施；规划实施的科技支撑保障措施等。

#### 五、服务成果

《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报告》及相关附表、附图。

#### 六、工作进度要求

2021年12月底前提交初步技术服务成果，2022年12月底前提交正式成果。

#### 七、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提供成果应符合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和办法等的要求；提供成果数量必须满足专家审查、征求意见和成果审批、印发等要求。

#### 八、验收标准

##### 1. 验收依据

依据本项目的合同及双方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文件。

##### 2. 验收要求

投标人须按采购人规定的验收管理规范及指引申请验收。

本项目服务内容已完成且提交服务成果，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项目验收专家评审会，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即视为该项目的服务内容通过验收。

#### 九、付款方式

合同价以省财政厅核定金额×折扣率为准。合同价采用分期支付，以落实的财政资金为支付额度。中标人需提供与上述等额且合法有效的发票给采购人。

其中，支付期次暂按4期支付，每期支付合同金额的25%。具体实际支付期次及支付金额以落实的财政资金为准。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计划编号	440001-2021-12083
2	项目编号	440001-2021-12083
3	项目名称	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3,800,000.00元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开标方式	网上开标
8	评标方式	网上评标
9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综合评分法
1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折扣率
11	报价要求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0% - 100%
12	现场踏勘	否
13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4	投标保证金	<p>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 无</p> <p>开户账号： 无</p> <p>开户银行： 无</p> <p>支票提交方式： 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1、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2、如采用银行转账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p> <p>3、如采用金融机构、担保公司或保险机构开具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或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招标人（保险受益人须为招标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p> <p>4、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p>

15	电子招投标	<p>请投标人在投标前详细阅读以下网址中的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903/index.html">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903/index.html</a>。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热线400-1832-9 99进行咨询。</p> <p>标书制作及投标：</p> <p>（1）供应商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签章完成加密后，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供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于U盘上，供应商必须保证U盘设备能够正常读取。U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等信息。</p> <p>（2）各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各供应商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所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时递交的U盘存储的非加密投标文件内容应一致。</p> <p>电子开标与评审：</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C A-key、存储有非加密标书文件的U盘及纸质标书前往开标现场，在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加密标书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可使用非加密标书文件继续电子开标；因其他异常情况无法正常开标的，可调整为线下开标。</p> <p>2、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其为无效响应：</p> <p>（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2）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因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且不能提供非加密标书或非加密标书与所上传加密文件不符的；</p> <p>（3）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p> <p>3、如在电子评审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的，可调整为线下评审。</p>
----	-------	--

16	投标文件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p> <p>(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1 份。</p> <p>(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5份。</p> <p>备注：</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p> <p>2、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p> <p>3、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p>
17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8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包组1： 2家
19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20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1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文件(粤价[2002]386号文)《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2002]1980号文)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和方法计算收费基准价格，并在收费基准价格的基础上下浮20%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2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3	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否
24	中标供应商数量	包组1： 1
25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 二.说明

###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人。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3“投标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审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供应商。

##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成分部分。

5.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6.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6.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6.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7.现场踏勘

7.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7.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7.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 8.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 4.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 四.投标文件

####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用户需求书”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4.投标保证金

##### 4.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 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包组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但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5.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5.1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按照前附表要求的数量编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的全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5.3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 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若有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需按此条处理）

6.1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6.2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6.3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6.4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7.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以及纸质投标文件未密封的，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和模式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 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 9.样品（演示）

9.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供应商自理。

9.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9.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取回。如未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内自行取回的，视同为同意其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自行处理。

## 五.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 1.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姓名；

(3) 投标供应商对已提交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审委员会。

### 1.2开标异议

投标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 2.评审（详见第四章）

### 3.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http://www.gdhgroup.com>) 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监管平台同步发放。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http://www.gdhgroup.com>) 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备注：中标通知书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监管平台同步发放。

##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1.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质疑

2.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5个工作日；登记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登记成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质疑联系人：黄工。

电话：020-38937330。

传真：020-38811355。

邮箱：gdhzb@126.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01号三楼315。

邮编：510000。

### 3.投诉

3.1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话：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0、83188511

邮编：510030 传真：020-83357559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1.合同的订立

1.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作为通报的依据。

###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 八.保密和披露

1.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标方法

包组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审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或支付投标担保函费用)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1) 投标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供应商中标；
- (6) 投标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7.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8. 定标

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 9. 价格评审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实行电子投标的项目，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投标文件（电子或纸质）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	6%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	2%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发改令第9号）要求,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备案专业和服务范围需包括水利水电专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投标报价是唯一的且不低于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是唯一的且不低于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且已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且已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
投标文件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投标文件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且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不存在重大偏离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且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不存在重大偏离
评标期间，投标人已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等文件，且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期间，投标人已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等文件，且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未串通投标、未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未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未串通投标、未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未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投标人未对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未施加影响，没有妨碍招标公平、公正	投标人未对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未施加影响，没有妨碍招标公平、公正
未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	未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表三详细评审表：

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45.0分 2、商务部分45.0分 3、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部分	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 (5.0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现状、背景、重难点以及需求分析，根据理解、分析、说明的准确、清晰、深入程度综合打分：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准确、清晰、深入，得5分；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较好、较清晰、较有深度，得4分；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一般：得3分。
	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 (10.0分)	对项目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的把握以及相应解决方案或建议优秀，得10分；对项目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的把握以及相应解决方案或建议良好，得8分；对项目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的把握以及相应解决方案或建议一般，得5分。
	对项目的工作内容、基本状况的了解程度 (10.0分)	对项目的工作内容、基本状况全面了解的10分，较为了解的得8分，一般的得5分。
	对项目的技术方案的描述 (10.0分)	技术路线和方案描述的优秀得10分，描述的良好得8分，描述一般，得5分。
	项目进度保证措施 (5.0分)	对项目进度计划和相应保证措施优秀，得5分；对项目进度计划和相应保证措施良好，得4分；对项目进度计划和相应保证措施一般：得3分。
	成果质量保证措施 (5.0分)	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及服务的便利性优秀，得5分；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及服务的便利性良，得4分；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及服务的便利性一般：得3分。
商务部分	企业荣誉-1 (6.0分)	投标人近五年（2016年1月1日至今）水利规划类项目获得省部级及以上优秀工程咨询奖的，每项2分，此项最高6分；注：证明材料为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企业荣誉-2 (4.0分)	投标人近五年（2016年1月1日至今）水利工程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的，每项得2分，此项最高4分；本项最高得10分。注：证明材料为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企业资质-1 (3.0分)	投标人依据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企业信用等级评定为AAA级企业的得3分，AA级企业的得2分，A级企业的得1分，其他或未提供不得分。注：证明材料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企业资质-2 (3.0分)	投标人具有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资质，甲级得3分；乙级得2分。注：证明材料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企业资质-3 (5.0分)	投标人同时具有质量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环境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若同时具有水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加2分；此项最高5分。注：证明材料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相关业绩要求-1 (4.0分)	投标人近五年内（2016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水利专项规划，每一项得2分，此项最高4分。注：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合同内容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为依据，未提供不得分。
	相关业绩要求-2 (10.0分)	投标人近五年内（2016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水资源综合规划规划项目，每一项得2分，此项最高10分。注：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合同内容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为依据，未提供不得分。



	人员配备-1 (6.0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1）具有水利规划专业级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2）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执业资格的，得2分；（3）具有注册咨询工程执业资格的，得2分；（4）获得过省部级科技奖励或咨询奖三等奖或以上的，得1分；注：以上所有拟派的人员需提供职称证书及员工的劳动合同或任职书或社保证明（6个月以上）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为依据，未提供不得分。
	人员配备-2 (4.0分)	拟派的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4分。注：以上所有拟派的人员需提供职称证书及员工的劳动合同或任职书或社保证明（6个月以上）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为依据，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 4.汇总、排序

合同包1：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9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用户需求书》中另有规定的,以用户需求书为准)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 话: \_\_传 真: \_\_

电子信箱: \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 话: \_\_传 真: \_\_

电子信箱: \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完成规划编制的相关工作。

2. 技术服务的内容：有关工作任务及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供《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报告》及相关附表、附图。并协助甲方组织成果验收等工作。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广东省；

2. 技术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通过验收止；

3. 技术服务进度：2021年12月底前提交初步技术服务成果，2022年12月底前提交正式成果。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1) 提供成果应符合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和办法等的要求。

(2) 提供成果必须符合我省粤东地区实际，并满足审批要求。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以省财政厅核定金额×折扣率为准。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分期 (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详见第二章用户需求书第九条付款要求。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地址：

帐号：\_

**第四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非经采购人同意，乙方不得将项目规划报告成果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其它用途。

**第五条** 本合同履行中，为完成工作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补充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确定，且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第六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规划文本、图表及相应电子文档。

**第七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乙、双)方所有。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3款约定，应当每影响进度一天，按技术服务费总额的5‰支付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20%。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政府部门预算项目资金计划推迟下达造成不能按期支付的或因财政支付管理流程导致的支付延期除外)，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违约金额为：每日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付款金额的利息。

**第九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协商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需沟通的事项；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出现发生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设计文件等资料仅限本项目使用,乙方应妥善保管;乙方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取的资料及知悉的信息应承担保密义务，除因法律强制性规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条款不因本合同无效、解除、未履行或终止而无效、失效。

第十三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工作成果署名权归甲乙双方所有，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在审批通过后公开展示本成果，成果通过审批前，除甲方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无权以任何方式公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本合同书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委托方叁份，受托方叁份。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甲方）：广东省水利厅（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月日

受托方（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月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合同登记编号:

1. 申请登记人: \_
2. 登记材料: (1) \_
- (2) \_
- (3) \_
3. 合同类型: \_
4. 合同交易额: \_
5. 技术交易额: \_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格式一：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12083

项目编号：440001-2021-12083

包号：第 包（若项目包组时使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 四、适应性政策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参数响应表
-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自查表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三:

## 投 标 函

致: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 440001-2021-12083],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 正本**1**份, 副本**5**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 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 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 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 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 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 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 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 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 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 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 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 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 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 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 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采购代理费, 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 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 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标包名称	百分比（%）
	（大写）百分之（%）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百分比表示，单位为%。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本表中所填写内容与投标（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分项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2								
...								

说明： 1.“标的”为货物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

2.“标的”为服务的：如服务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3.“标的”为工程的：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4.如填写内容不符合要求将做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格式六：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编 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 占比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格式八：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_\_\_\_\_，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001-2021-12083]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格式九：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十：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一：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4、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二：（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十五：（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随投标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投标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七: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型号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格式十八：

##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包1(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

资格性审查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发改令第9号）要求,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备案专业和服务范围需包括水利水电专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报价是唯一的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是唯一的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且已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且已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
投标文件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投标文件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且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不存在重大偏离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且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不存在重大偏离
评标期间，投标人已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等文件，且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期间，投标人已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等文件，且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未串通投标、未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未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未串通投标、未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未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投标人未对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未施加影响，没有妨碍招标公平、公正	投标人未对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未施加影响，没有妨碍招标公平、公正
未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	未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见投标文件（） 页
.....		见投标文件（） 页

注：1.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格式十九：

###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年月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日—月日		
3	月日—月日		
4	月日—月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若采购人支付采购代理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001-2021-12083），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响应）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响应）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承诺日期：

格式二十二：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的投标（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年\_\_月\_\_日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 诉 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 年\_ 月\_ 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 年\_ 月\_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1.1 《报价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1.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1.3 《投标保函》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或交付投标保证金（非保函形式）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 1.4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格式二十五：**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 格式二十六：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投标（响应）担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年月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 号

致：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 )（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440001-2021-12083**的广东省粤东地区水资源综合规划编制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机构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保证金金额]（（小写）¥元）：

- 1.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 2.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30**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机构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机构地址：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职务



# 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险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险的方式为：按保险合同的约定。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 三、承担保险责任的程序

-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在本保险凭证有效期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险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险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险责任的终止

- 1.保险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险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险责任自动终止。
- 2.我方按照本保险凭证向你方履行了保险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险责任终止。
-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险凭证项下的保险责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责任免除以保险条款规定为准。

## 六、本保险凭证适用的保险条款为

##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险凭证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八、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